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现将本人201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董事会情况

2013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本人亲自出席了公司2013年度召开的全部7次董事会，无委托其他董事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3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2013年1月22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本人对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一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3年3月1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本人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审计机构、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3年7月30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本人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3年10月25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本人对公司提高201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一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3年12月3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本人对公司将全部募集资金转存石嘴山银行并开立募

集资金专户的关联交易议、以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与内蒙古国电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变更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审议和表决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透明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薪酬与考核、提名、审计四个专业委员会，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2013 年度本人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协助公司完善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内控制度，并提供专业指导，就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制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变更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3 年度，本人多次对公司进行实地走访，现场工作时间累计超过 10 天以上。本人重点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内部审计执行情况、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考察；并通过现场会面、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

联系，密切关注公司最新发展动态，尤其是重大事项进展。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谨慎把关公司信息披露事宜。本人严格督促公司按照《规则》、《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审阅公司相关公告文稿，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核查，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2、对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监督。本人在2013年度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制度、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以及关联交易制度等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利用专业知识认真审核所有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2013年度，本人进一步掌握了公司治理的相关法律知识，对如何促进董事会科学运作及有效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积极参加深交所、证监会举办的各类培训，在保证专业能力与时俱进的基础上，不断提高自身法律素养，重视履职能力的提高，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七、其他工作情况

2013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发生。

2013年度，本人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协助专业委员会发挥了应有作用。2014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积极为公司董事会献计献策，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愿公司2014年在规范运作基础上，不断增强盈利能力，获得更大突破！

独立董事：徐大平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